

■ 2020年3月18日 星期三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 索引明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 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20-001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解除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深圳市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广晟”)的通知,获悉深圳广晟投资所持本公司的36580万股股份已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占公司股本比例
深圳市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6,800,000	2019年1月31日	2020年3月13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49.93%	2.56%
合计	36,800,000				49.93%	2.56%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种类	持股比例	累计质股数	质押股数	已质押股数占解质股数比例(解质股数占质押股数比例)	已质押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佛山照明控股股东	188,496,430	A股	13.47%	92,363,251	49,000,000	66.00%	0%
广东广信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6,393,501	A股	4.74%	32,532,815	49,000,000	2.32%	0%
深圳市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1,696,136	A股	6.12%	0	0%	0%	0%
广东广信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434,762	A股	0.82%	0	0%	0%	0%
广晟投资及附属企业	25,482,252	B股	1.82%	0	0%	0%	0%
合计	362,593,081		26.09%	134,096,000	94,305,000	34.35%	2.56%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17日

股票代码:601015 股票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20-008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部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2019年7月1日,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可以分笔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

2020年1月2日,公司已将5,000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发布的《关于归还部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

2020年1月17日,公司已将2,000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发布的《关于归还部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2020年3月17日,公司已将900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8日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股票代码:600312 编号:临2020-003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0年3月13日、3月16日、3月1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及向控股股东核实,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平高集团有限公司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等。

(二)重大诉讼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平高集团有限公司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其他重大事项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平高集团有限公司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